

濮阳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（2018—2022年）

(上接第四版)
第三节 差异化有序推进乡村发展

专栏2 生产空间融合发展工程
1.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。主要包括濮阳县、清丰县、南乐县、范县、台前县、开发区,规划面积310万亩。重点实施高标准粮田“百千万”建设提升工程,加强农田水利建设,提高机械化、科技化水平,规划形成以小麦、水稻、玉米生产为主导的集聚生产核心区,突出发展优质强筋小麦、有机水稻,促进粮食绿色高产高效。
2.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。主要包括濮阳县、范县、台前县,规划面积20万亩。突出发展大豆种植,形成资源优势突出、区域特色明显的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。
3.特色产业优势区建设。依托我市现代农业“三带一圈”独特资源和生态条件,科学划定特色农产品生产区,发展特色瓜果、食用菌、特色养殖、特色水产、特色花卉等,提高市场竞争力,培植支柱产业。
4.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建设。针对耕地退化、地下水超采、生态脆弱等区域问题,引导发展休养生息型、生态循环型、资源节约型农业,支持符合条件的县(区)积极创建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。
5.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。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立足优势特色产业,以规模种养基地为依托,以产业化龙头企业为引领,集聚现代生产要素,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县(区)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。
6.产城融合示范园建设。按照产城融合发展的理念,依托靠近市区和县城区的百亩以上现代农业园区,加快培育一批农字号特色园区,推动特色园区发展成为产业基础较好、城市服务功能完善、边界相对明晰的产城融合示范园区。到2022年力争打造5个有带动示范作用的特色园区。
7.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。实施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培育工程,建设一批以优势农业资源为基础,二三产业为依托、现代要素集群集聚、返乡人员创业创新的产业园区,提升科技应用水平,培育新型经营主体。到2022年力争创建1个国家级、2个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。

根据不同村庄的区位条件、资源禀赋、发展现状等情况,把乡村振兴与产业集聚区建设、中心城区提升改造和棚户区改造、黄河滩区居民迁建相结合,设定目标,确定任务,把握工作时序,不搞齐步走,梯次推进,分步实施。

城郊融合类村庄。主要是城市近郊区以及城关镇所在地的村庄,具有一定的建设规模和基础设施配套功能,具备成为城市后花园的优势,也具备向城市转型的条件。在保留乡村风貌的基础上,强化服务城市发展功能,逐步承接城市功能外溢。加快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延伸覆盖,实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、公共服务共建共享,不断改善村庄居住环境,加大城市精细化管理力度,提升城市管理水平。新型化工基地、产业集聚区、现代农业园区周边村,重点实施迁村并居工程,按照成熟一个、规划一个、审定一个、实施一个的原则,形成“以产兴城、以城促产”的良好局面。引导部分靠近城市的村庄逐步纳入城区范围或向小城镇转变,建设成为服务“三农”的重要载体和面向周边乡村的生产生活服务中心。结合濮阳市、县城城乡总体规划,优先改造市区、县城区规划控制区范围内的村庄,到2020年完成全部改造任务;其他村庄按照与中心城区、县城区的距离划分发展时序,依次稳步推进,到2022年完成全部改造任务。

拓展提升类村庄。主要是人口较多、村域面积大、产业基础较好、基础设施相对完善、生态环境较好的村庄。在保护保留乡村风貌的基础上,科学确定村庄发展方向,壮大产业、优化环境、提振人气、增添活力;加快推进道路、供水、供气、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;完善学校、文化广场、集贸市场等公共服务设施,清理“六乱”现象,推进道路两侧界面美化亮化,率先打造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。强化主导产业支撑作用,引导专业化村庄发展。子岸镇安寨村、马庄桥镇赵家村、西部乡刘苑村、陈庄镇胡屯村、打渔陈镇田庄村等以农业生产为主的村庄,重点结合资源禀赋,推进规模化、绿色化生产,促进村庄环境与田园风貌相结合,培育专业大户、家庭农场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,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,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效益;庆祖镇西辛庄村、柳格镇东赵店村、元村镇蔡庄村、濮城镇寒寨村、马楼镇前张胡村等以工贸为主的村庄,重点加大自主创新力度,引导企业进行技术改造,促进产业转型升级,提升产业发展层次,增强自身承载能力,主动承接城市产业转移,就地吸纳农业转移人口;梁村乡史官村、韩村镇库韩村、辛庄镇毛楼村、卫都办(筹)班家村、夹河乡大姜庄村等以休闲服务为主的村庄,充分挖掘特色资源优势,完善服务配套设施,推动产品供给特色化、品质化,增强体验性、参与性,引导促进城镇居民到乡村休闲消费。优先提升人口规模较大、经济基础雄厚、靠近乡镇政府驻地、辐射带动能力较强的中心村,全市每年推进不少于15个;其次提升具有一定产业基础和辐射带动力、靠近交通干道的中心村,每年推进不少于30个;其他村庄按照人口规模、经济实力、产业基础、交通便捷程度、人口外流和空心化程度等条件依次进行提升改造。

特色保护类村庄。主要是历史文化名村、传统村庄和自然景观特色突出的村庄,具有古村落、古建筑、古民居等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,特色鲜明、形式多样,是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。二庙乡单拐村、岳村镇东北庄村、杨集乡刘辛店村、打渔陈镇梁庙村等村庄,按照核心区做观光、配套区做休闲、周边区域做度假的发展思路,突出文化内涵和生态理念,以村庄的独特风貌观光为主要吸引点,对特色风貌进行保护,以特色建筑群观光为主,对现有建筑进行保护性修缮和改造。完善水电、路面、路灯、排污、垃圾收集和交通等基础设施,建设商贸市场、演艺剧场、民俗展览馆、风情体验馆等配套设施,营造古朴、干净、具有传统文化韵味的村庄环境。发展特色产业和旅游业,打造农庄体验、户外拓展、住宿、娱乐、创意等为一体的格局,让现代化的生活方式、先进的休闲理念走进传统村庄,不断满足村民及游客的需求。优先保护开发纳入国家、省传统村落名录的村庄,其他具有保护类特征尚未纳入名录的村庄,先期进行抢救性保护,严禁私拆乱建,按照时序进行开发保护。

专栏3 稳定粮食生产能力工程
1.“两区”划定建设。全面划定和建设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,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310万亩的划定任务,种植小麦310万亩、水稻50万亩、玉米160万亩;完成20万亩大豆生产保护区建设任务。
2.高标准粮田建设。每年建成集中连片、旱涝保收、稳产高产、生态友好的高标准粮田30万亩左右,粮食播种面积保持在550万亩以上,确保粮食生产能力稳定在50亿斤以上。到2022年,全市高标准粮田达到275万亩。
3.高标准粮田气象保障能力提升。围绕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,实施万亩方以上农田农业气象自动化监测,精细化预报项目建设,加强农产品气候品质认证、农业保险气象服务等涉农功能建设。
4.高效节水灌溉工程。规模化发展管道输水灌溉、喷灌、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,严格控制高耗水作物的种植面积,推行农机、农艺、用水定额管理等节水措施,实现输水配水灌水用水全过程节水。到2022年,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349万亩,节水灌溉面积达到280万亩。
5.实施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。大力推广秸秆还田、增施有机肥等地力提升技术模式,加强对化肥、农药、农膜等农业投入品监管,积极推广深耕深松等保护性耕作措施。到2022年耕地基础地力平均提升0.5个等级以上。
6.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体系建设。在粮食物流重点线路、重要节点及重要进出口粮食物流节点,支持新建或改造完善一批粮食仓储物流和应急保障设施,重点支持粮食专用铁路线、散粮中转及配套接发设施设备建设。

搬迁撤并类村庄。主要是城中村、黄河滩区居民迁建村和新型化工基地、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需要迁并的村庄。黄河滩区居民迁建第一、二批试点和三年规划涉及濮阳县、范县、台前县18个乡镇,126个行政村。按照靠近县城、靠近乡镇、靠近产业集聚区的原则,集中搬迁到滩区外18个集中安置区居住生活。在规划建设安置区的同时,落实共享发展理念,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,同步科学规划特色产业,提高滩区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能力。到2020年全面完成黄河滩区2.9万户、10.3万人的搬迁任务。迁并市中心城区、县城城区行政村,以完善城市空间结构和提升土地使用效益为导向,深入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,加大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力度,稳妥有序地推进村庄迁并;迁并新型化工基地、工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未搬迁的行政村,将村庄迁并纳入城中村改造范围,采取货币化与实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安置,在安置区推进医疗卫生、公共文化等服务全覆盖,形成产业集聚与人口集中良性互动、工业化与城镇化互促互进的态势。纳入黄河滩区居民迁建规划的村庄,到2020年完成外迁任务;新型化工基地和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的村庄,按照总体规划确定的时序,分批依次推进,到2022年全部完成迁并。

整治改善类村庄。主要是产业基础薄弱、人口外流和空心化现象严重、生产生活条件较差的村庄。这类村庄占乡村总数比例较高,而且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,改造时间跨度大,投入财力、物力较多,是乡村振兴的难点。科学确定村庄发展方向,明确路径和目標,在保持原有规模的基础上,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为重点,稳步推进农村污水垃圾治理、“厕所革命”和村容村貌提升,补齐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短板,保证与其他不同类型村庄居民享受同等的城乡基本公共服务。

第四章 推进农业转型升级,培育发展新优势

坚持质量兴农、科技兴农、品牌强农,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、生产体系、经营体系,加大农业对外开放力度,提高农业创新力、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。

第一节 稳定粮食生产能力

深入实施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战略,加快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,持续推进高标准粮田建设,稳定粮食生产能力。

加快推进“两区”划定。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,将粮食核心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细化落实到具体地块,把“两区”作为农业固定资产投资安排的重点领域,率先在“两区”建立精准化建设、管护和支持制度,构建“天空地”一体化的现代农业生产数字化监测体系,落实生产责任与精细化管理补贴相挂钩的管理制度。

持续推进高标准粮田建设。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,实施高标准粮田建设工程,继续推进中低产田改造。以县为单位,统一监管考核,统一上图入库,推进高标准粮田信息化管理。大力实施高标准粮田气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、高效节水灌溉工程、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、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体系建设等,持续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。

第二节 发展优势特色产业

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突出“六优四化”,调整优化农业种植结构,围绕“优”“绿”“精”,重质量、创品牌,实现农业高质量发展,走质量兴农之路。

种养结构优化升级。优化种养业结构,合理压缩玉米种植面积,持续扩大“六优”产品种植面积,推进布局区域化、经营规模化、生产标准化、发展产业化。重点实施优质小麦、优质水稻、优质花生、优质瓜菜、优质草畜、优质林果基地建设,大力推进食用菌基地建设。促进“六优”农产品生产基地、食用菌种植基地与更多加工企业、销售平台开展合作,打通直接进入终端市场的途径,积极拓展国内外高端农产品消费市场。

打造“三带一圈”特色优势农业。以各县(区)资源禀赋和独特的人文历史为基础,有序开发优势特色产业,依托龙头企业、特色农业园区等载体,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,重点围绕现代农业“三带一圈”(沿黄生态农业带、G106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带、引黄入冀补淀工程休闲农业观光带,都市生态农业观光休闲农业圈)展开布局。

第三节 强化质量兴农业科技兴农

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农业品牌提升、质量兴农业科技兴农行动,推动农业科技创新,支撑农产品品质提升,

专栏4 优势特色农业建设十大工程
1.优质小麦基地建设。在粮食生产功能区,整村、整乡甚至整县重点种植强筋小麦,实施专种专收专储专用,打造单品种成方连片种植、标准化和产业化水平高的优质专用小麦生产基地县5个。到2022年全市优质小麦面积达到100万亩以上。
2.优质水稻基地建设。在濮阳县、范县沿黄滩区和背河洼地区大力推广种植有机水稻、富硒水稻,打造优质水稻种植基地县2个。到2022年全市优质水稻面积稳定在40万亩以上。
3.优质花生基地建设。在濮阳县、清丰县、南乐县、范县沿黄区域和黄河故道沙地种植优质花生,开展规模化种植,提高生产机械化水平,打造优质花生基地县4个。到2022年全市优质花生面积稳定在60万亩左右。
4.优质瓜果基地建设。以濮阳县、清丰县、南乐县、范县、台前县、开发区日光温室、塑料大棚等设施农业为载体,实施小尖椒、节水莲藕等特色瓜果适度规模化种植,提高设施蔬菜装备水平,提升露地蔬菜标准化生产水平,完善蔬菜冷链物流网络,提高“菜篮子”保障能力,打造优质瓜果基地县(区)6个。到2022年全市优质瓜果面积达到80万亩。
5.优质草畜基地建设。在黄河滩区大力推广苜蓿、菊苣、构树、黑麦草等牧草种植,稳步扩大“粮改饲”面积。重点依托优质饲草基地,推进肉牛、奶牛、生猪、家禽、肉羊五大畜禽产业规模化发展,培育壮大清丰县黄兔和台前县养驴等特色养殖。实施濮阳县、南乐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,推进畜牧业生态化发展。到2022年,全市优质饲草面积达到15万亩,全市肉、蛋、奶产量分别达到32万吨、305万吨、105万吨。
6.优质林果基地建设。重点在南乐县、台前县、开发区建设苹果、梨、红枣、樱桃、葡萄等鲜果生产基地,建设优质林果基地县(区)3个。到2022年全市优质林果面积达到30万亩。
7.食用菌基地建设。重点在清丰县17个乡镇、范县高码头镇、濮村铺乡、杨集乡、王楼镇等4个乡镇,台前县打渔陈镇、侯庙镇等2个镇,培育种植优质菇,打造食用菌优质产品生产基地。依托清丰县龙丰、业丰、华丰等“丰”字头和范县云海农业等企业,开展食用菌菌种、菌棒工厂化生产,实行“企业+基地+农户”模式,逐步形成食用菌产业集群。
8.沿黄生态农业带特色产业建设。依托现代农业园区、生产基地和黄河大堤绿色长廊,培育绿色果蔬、莲藕、中药材、优质林业等特色种植产业;利用沿黄地区沙荒地和黄河滩区湿地,培育肉牛、肉牛、肉驴、白鹅、鸡、鸭、孔雀、鸵鸟等优质禽畜养殖产业;利用沿黄地区废旧坑塘和丰富的水资源,培育鱼、虾、蟹、鳖、泥鳅等特色水产养殖产业;推广种养结合的生态农业模式,依托龙头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载体,培育稻虾共养、稻蟹共养、稻鸭共育、莲蟹共养等生态循环农业。
9.G106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带、引黄入冀补淀工程休闲农业观光带特色产业建设。依托濮阳县丝瓜种植园、清丰县高堡乡有机西红柿种植园、南乐县张果屯乡西红柿种植园、南乐县福镇镇万亩设施农业园区和开发区蔬菜种植基地,发展丝瓜、西红柿、豆角等特色蔬菜种植,依托开发区世锦园、万达农林科技,打造特色花卉产业,力争把清丰县打造为国内重要食用菌优势产区,开发区争创为国家重点花卉文化示范基地。
10.市城区、县城周边都市生态农业观光休闲农业园特色产业建设。依托蔬菜、瓜果、花卉现代农业园区、种植基地和郊野公园等,融入龙文化、杂技文化、孝道文化、造字文化、红色文化、黄河文化等发展特色休闲观光农业。

增强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。

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。开展“双安双创”(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)活动,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,到2020年力争2个县(区)达到国家级质量安全县标准,到2022年力争4个以上县(区)达到国家级质量安全县标准。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,规模化农业经营主体率先按照“五有一追溯”(有管理制度、有专门人员、有生产记录、有质量检测、有产品标识,开展质量安全追溯管理)标准实现生产全过程标准化管理,到2022年实现所有县(区)全覆盖。建立生产经营主体诚信档案,对规模化生产主体实行名录管理,对失信市场主体开展联合惩戒。

培育提升农业品牌。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,加快形成一批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、农业企业品牌、大宗农产品品牌和特色农产品品牌。重点在全市蔬菜、食用菌、花卉等特色优势农产品领域,支持龙头企业申报和推介驰名商标、名牌产品,创建扶持一批品牌价值高、综合竞争力强的自主品牌。突出地域特色,围绕“黄河、生态、绿色、循环、有机、健康”等理念,唱响“范县大米”“吴坝大蒜”等地理标志品牌,重点提升已认证的“三品一标”50家企业、120个产品,力争到2022年省级农业知名品牌达到50个。做好品牌宣传推介,借助农产品博览会、农贸会、展销会等渠道,充分利用电商平台、线上线下融合、“互联网+”等新兴手段,加强品牌市场营销,讲好品牌故事,扩大品牌的影响力和传播力。

强化农业科技支撑。实施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工程,增强农业原始创新和自主创新能力。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,强化小麦、水稻、花生、瓜菜、饲草等育种技术创新,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种业产业集群。突出绿色农业和智慧农业技术创新,优化农业技术结构,组织实施一批重点研发项目。实施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,支持发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企业技术中心、院士工作站等企业创新平台。鼓励有条件的县(区)与国内重点农业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和企业合作,打造农业协同创新平台。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,以加快推动濮阳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为突破口,带动创建一批以现代农业示范区为主的实践基地。

提升农业装备和信息化水平。实施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,推广应用大型拖拉机及其复式作业机具、大型高效联合收割机等高端农业装备,提高小麦、玉米收获装备水平,推广应用节水、节肥、节能、节种、高效植保等新机具,提高全程机械化耕作水平,到2022年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98%。实施“互联网+”现代农业行动,鼓励企业建设农业大数据服务平台、农业物联网云平台。推广农业物联网应用,加快推进精准农业、食品安全、农业物联网区域试验等示范项目。继续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,全面推进益农信息社建设,到2022年实现所有行政村基本全覆盖和可持续运营。加强智能装备的推广应用,以猪牛羊禽规模化养殖企业为重点,建设一批智能化养殖基地。

第四节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

专栏5 质量兴农业科技兴农提升工程
1.优质粮食品牌培育。建立市、县、乡、村四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和质量风险监测体系,完善专业化社会化的粮食产后服务体系,支持主产区农户配置或自建科学储粮新装备,积极培育全国消费者认可的优质粮食品牌。
2.农业品牌提升。加强“三品一标”认证管理,优化品牌发展环境,完善品牌发展政策体系,提升我市农业品牌公信力,用好品牌评选政策和推介平台。到2022年,争创省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5个、农业企业品牌15个、特色农产品品牌30个以上。
3.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提升。建立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、创新联盟、创新中心“三位一体”的创新平台,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、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、绿色健康养殖、防灾减灾等关键技术开发,建设一批示范企业、示范园区、农业技术联盟。到2022年,培育农业高新技术企业15家,争创2个省级以上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和农业科技园区、2个现代农业技术创新联盟。
4.现代种业提升。以市农科院、市林科院为依托,加强种质资源保存、育种创新、品种测试与检测、良种繁育等能力建设,尽快建成布局合理、设施完备、功能完善、机制健全的现代种业体系。
5.智慧农业引领。积极创建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县和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基地。建设农业遥感应用体系,积极推广应用农作物田间作业智能控制装备、设施农业智能控制装备,规模养殖信息网络测控系统、数据采集与控制系统设备。到2022年,力争创建2个“互联网+精准农业”示范园和5个物联网应用示范点。

坚持家庭经营基础性地位,培育新型经营主体,发展家庭经营、集体经营、合作经营、企业经营等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,形成较为完善的农业经营体系。

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。全面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》(中发〔2018〕36号)精神,深入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,完善落实农村土地所有权、承包权、经营权“三权”分置政策体系,全面完成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,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制度。因地制宜建设县级农村产权交易市场(平台),鼓励农民的经营权依法公开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。加大推广土地托管模式,以“保粮、稳粮”为重点,依托供销、邮储等系统和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,开展土地托管,为农业生产各个环节提供“菜单式”“保姆式”的社会化服务。

专栏6 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培育工程
1.新型经营主体培育。重点加强现代青年农场经营者、农村专业合作社领办者培训,培育一批能够胜任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、适度规模经营、掌握新型生产技术和信息技术、适应社会化大生产需要的各类新型经营主体。到2022年,培育国家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24家、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26家、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170家、家庭农场500家,新型经营主体覆盖带动60%以上的行政村和60%以上的农户发展。
2.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。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延链补链,加快培育一批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农产品加工企业集团。引导龙头企业与高校建立农业产业化人才培养基地,提高农产品加工业管理水平。到2022年力争培育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5家。
3.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振兴计划。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股份合作,积极争取更多国家级、省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,增强集体经济发展活力和实力。

培育壮大农业经营主体。实施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,培育产业化联合体、龙头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。通过龙头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合作经营,打造优势互补、利益联结、互惠共赢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。通过兼并重组、组建产业联盟等方式,建立现代企业制度,发展壮大龙头企业。鼓励发展农业专业合作社联合社。注重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,开展农超对接、农社对接,帮助小农户对接市场,提高抗风险能力。改善小农户生产设施条件,推动通过互换承包地、联耕联种等多种方式实现连片耕种。组建发展服务联合体、服务联盟,为小农户提供“一站式”的农业生产性服务。加大对企业租赁农户承包地的监督审查力度,确保不改变土地用途和性质,不损害小农户利益。加快建立新型经营主体支持政策体系和信用评价体系,落实财政、税收、土地、信贷、保险等支持政策。

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。实施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计划,推广华龙区、范县农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经验。深入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,盘活村集体资产,确认集体成员身份,实现资源变资产、资金变股金、农民变股东。完善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的继承、抵押、担保、有偿退出等权益,充分保障农民利益。

第五章 推动农村产业融合,培育乡村振兴新动力

实施农村产业振兴行动,把现代产业发展理念引入现代农业,延伸产业链、提升价值链、打造供应链,着力构建农业与二三产业交叉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,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。

第一节 加快农业与二产融合发展

以特色产业规模种养为基础,以市场需求为导向,主动延伸配套发展农产品初加工、精深加工,做大做强农产品加工业,进一步提升竞争力,推动农业价值倍增。

(下转第六版)